

名家翰墨

## 繁花与朝霞

家在海南

## 寻幽邻昌岛

■ 邓天庆

邻昌岛，好像一个梦，缥缈在后水湾的海天之间。

月亮猛力一吸，潮水退走了，岛儿羞答答地露出水面。岛礁的四周是蓝色的海水，空中鸟瞰，好像是玛瑙镶嵌的一个黑白相间的晶莹珠宝。这就是邻昌岛，因为它随潮起潮落，时隐时现，有人称它为月亮岛。

平时游客喜欢从沙滩处登岛，怕的是渔船触礁。沙滩就位于岛的东南侧，呈金黄色的沙滩大约有一千多米长，洁净无暇，都是潮水雕琢出的模样。沙子细软，像是天然地毯，登岛的人一下船就如获宝，急不可待地拥抱沙滩，狂欢狂跑，心无旁骛。在空旷的沙滩上尽情地呼天唤地，如入仙境，在不轻意间，双腿的脚板挑开沙土，往往有意外的收获——一个个海螺显露出来，就在脚下。这片沙滩原海螺的栖身之地，用手轻轻一扒，一个个海螺就跳了起来，不多时都可以捡到十斤八斤。岛礁露出来的时候，会有二三百个渔家女摇着小舢板，提着篮子登岛抓海螺。游客则把捡海螺当成游玩的项目去亲身体验，不亦乐乎。

捡了海螺，偶尔抬头一望，一汪清澈见底的海水，像用筛子无数次滤过，没有丝毫的杂质，七八米深的海水清澈见底，没见过海的人还以为是一面镜子，简直不敢相信自己的眼睛。

夏天海水是清凉的，玩得兴起，人们会自觉或不自觉地脱光膀子纵身一跃融于大海中。

邻昌岛一边是沙，另一边是石灰岩，黑白相间。偌大的岛怪石嶙峋，弯弯曲曲。岛上礁石争相与沙滩媲美，它们骨质刚健。但说实在的它们不是为了秀肌肉，而是为了给生命提供避所。

正巧碰上一波人，拿着测量仪器，像是搞什么专业的人，他们很自信地问，你们本地人，可否知道涨潮的时候距岛有多深，没有人能回答。他们好像内行人说：距之四十多公分，而且岛的东西边不可以避风呢。问明了我们才晓得，他们是为了养螺来考察地理水文的。算他们有眼光，找准了地方，岛子体量大，饵料丰富，沙和石子兼而有之，不失为养螺的好地方。

一位当地人还给我们讲了一个故事，说在古代，这里有一个“海瑞书院”，是专供读书人来这里读的。书院虽然没有了，解放前听说有人还看到这块匾额。但沧桑桑田，上世纪七十年代科考人员欲寻觅匾石无踪而返，留下了遗憾。

天色快黑了，忽地海面刮起一阵西北风，刚刚还一平如镜的大海扬起了大浪，呼啸地向岛上袭来，几米高的白浪像一匹匹的白马奔腾而来，但“白马”被礁石阻隔了，它们一而再，再而三，力量衰竭了，“白马”消失在岩石中。这惊心的一幕不同于在船上体验惊涛骇浪，摇来晃去，因为此时我们身在岛上，任凭风吹浪打，我们依然胜利闲庭信步。

一场雨之后，天边出现了多彩的霓虹，就在岛的上空，西斜的落日红光耀眼，邻昌岛犹如披上了彩带，分外妖娆、旖旎，美不胜收。

小机船突突地要离开邻昌岛了，但见一群海鸟在岛的上空展翅翱翔，它们拍着翅膀，好像也拍在我们的心上。

投稿邮箱  
hnrzpb@163.com

诗路花语

## 琼州大学

■ 臧棣

热带的礼堂因诗歌而饱满，  
半露天的环形走廊上，海风接着山风；  
平日里冷清的马路被踩成了  
杂乱的影子。唯一的闪光  
从图书馆前的水塘递来

莫奈也不曾见过的睡莲。  
两小时内，只有植物的影子  
愿意迁就平心之论。假如我眼力不错，  
年轻的红豆树捉摸得就像  
龙船花心目中的圆规。

就这样，一个圆替我们随便在  
生命的随便中。就这样，  
一年中的最后一天在我的身体里  
不断向你弯曲，不断因弯曲而完美，  
并绷紧了一个时间的秘密。

## 立夏

■ 许起鹏

诸葛托幻刘阿斗，孟获感恩护主英。  
蚯蚓阴魂乘日见，螭烟夜没遇阳鸣。  
墙垣宅院家家扫，郊野田洼户户耕。  
后辈儿孙茁壮壮，来年梁上祝脱盈。

的，我也是长头发，但比他短多了。他说话声调不高不低，唱歌的话，应该适合唱男中音。那天他老婆也在，他们新婚不久，老婆也是上海女子，打扮入时，意气风发。吴亮后来在上海作协编一个《文学角》的刊物，每期都给我寄。他经常在刊物上写文章，文字睿智、善思辨，贯中西，也贯雅俗，偶有离经叛道之言，很能引起反响。看得出来，他脑子很灵活，也很敏锐，能得风气之先。读他的文章，我是觉得我的悟性不到，读后常常不得要领。但在他的文字里，有一句话却给我留下很深的印象：写他去美国做学术访问，一进门，见那帮美国乡巴佬已经正襟端坐在那里了。——就是觉得有些幽默，大正经事而能轻松写出，好笔法。后来，那个《文学角》没再办下去，我与吴亮就基本没了联系。

和吴亮的另一次见面是在上海建国路多少号的作家招待所。每次去上海，我大多会住在这里，因为便宜，干净，安全，也安静。招待所是座小洋楼，四层，每层两个单间，下面那层住门卫和设厨房，空出的既是饭厅又是客厅。小洋楼应是旧时的中户人家。归了上海市作家协会后，就变

成了招待所，有三层住人，住满了才六个人，外加一个门卫兼厨师，七个人。我住过几次，有三件事印象深刻。一是那次住下后恰逢世界杯，房间里没电视，但客厅里有一部彩色20寸的飞利浦。于是，每天晚上，大家都会到楼下客厅里看足球赛。球赛转播都在半夜，一直播到天亮。看到最后会剩下两个人，一个是我，一个是湖南来的莫应丰，小说《将军吟》的作者。《将军吟》也获过茅奖。那次的世界杯，马拉多纳出尽了风头，好像那届世界杯的冠军也是阿根廷队，查查资料就知道。

世界杯结束后我就走了，莫应丰还继续住在那里修改他的小说。后来在海南遇见莫应丰，我还说起这个事来。但不久，就听说他去世了。

还有一次，我刚住进去，就见门卫指着放在地上的一个绿色军用书包和住客喋喋不休地边比划边说话，他说什么房间的客人走了，丢下一个包，里面是扳手，铁钳，螺丝刀，还有木匠用的斧凿之类的，他怀疑是不是作案工具，要不要去派出所报案什么的，他还把住宿登记簿拿给大家看，我也凑过去看了一眼，看见登记的名字是马原。办好手续我就去自己的房间了，他们还在楼下议论。后面有没有报

案，就不知道了。记得当时我想，马原出差，带这些干什么呢，也是有些可疑。后来见诗人老谭从东北来海南找工作，也是带了一大包这些类似的东西，说是找到工作前，先在马路边摆个摊子，修理修理单车吧。这才有些恍然明白过来，说不定马原也有类似的想法。

第三个事就是吴亮了。我在招待所住下后出来吃饭碰见吴亮也在，我住三楼，他住二楼，跟我说有空去他房间坐坐。我当时就觉得奇怪，他家就在上海，有家不好住，干嘛住招待所。去了他的房间，见锅碗瓢盆，还有很大的行李包，像是有长期住的打算。后来了解到，他当时是在酝酿离婚，自己净身出户来这里住一段时间。和吴亮那次见面之后，我们便挥手作别，一晃就这么多年了。听说他生活还是过得浪漫且丰富，只是当年指点江山，粪土万户侯的锐气已经少了许多。我也不太注意到他有什么作品，以为他又忙别的什么去了。

和吴亮交往，先是萍水相逢，接着相忘于江湖，分别久矣。今他写的长篇小说《朝霞》忽地冒出，又有要火起来的趋势，便想起这些琐碎碎来，觉着亦是值得一记。

感恩父亲节

## 年轻爸爸的温柔

■ 张金刚

午后的秋阳虽不强烈，但散步久了仍有暴晒感。偶遇一位年轻男人，背对河面站立，低头看着手机，身体侧倾略显慵懒；脚下，一个三四岁模样的小女孩，在认真地玩着沙土，堆成小山、沙堡，不时兀自微笑，口中嘟囔有词。我心生不悦，这年轻爸爸怎自顾玩手机，不陪孩子。

可当我靠近，才明白所以。孩子蹲坐，男人站立，正好有一条略长的影子，覆盖住孩子的小身体，挡住投来的阳光。我装作停驻欣赏河边美景，不时瞥一眼父女俩。年轻爸爸年纪不到三十，似是玩着手机游戏；小女孩偶尔甜甜地问：“爸爸，我堆的好看不？”年轻爸爸抬头连连夸赞：“好看，好看！”然后继续低头。

但我发现，年轻爸爸不时会抬眼看下小女孩，挪下身体，移下影子，以保证孩子始终处在阴凉中；而他低头凸显的脖颈上已是汗珠泠泠。我心中顿时一暖，为年轻爸爸的细心关爱，为小女孩的静静玩耍。我不忍打扰，迈步离开；回头一望，阳光下的父女俩，俨然一道洋溢父爱之光的油画，美丽温情，耐人回味。

年轻爸爸，多么温暖而又骄傲的称谓。从男孩，到男人，到爸爸，这一人生的巨变，来得自然而突然。他们还没有摆脱男孩的火热与激情，但却要试着学习父亲的稳重与成熟。两种身份，时而分离，时而融合，赋予了年轻爸爸既青春张扬又温柔内敛的独特魅力，让人忍俊不禁，又心生感动。

路过楼下散人消遣的扑克摊儿，时常看到一位抱孩子的年轻爸爸。我知道，他老婆忙着照顾小超市，他便充当起了奶爸。孩子在他的腿上、臂弯里，不停地跳跃、伸展、挥舞小手，而他一边对打牌的指手划脚、高声叫嚷，一边下意识地用手轻轻拍拍孩子的背，摸摸孩子的头，瞅瞅孩子的裆。此时，似乎观牌重要，孩子次要。

有时孩子睡着了，他便如换个人似的，安静下来。坐在人群外围，伸长脖子瞅着，嘴却紧紧地闭上；熟睡的小孩乖乖趴在他裸露的肩膀上，口水流在肩头隐隐闪光。如若有人大声叫喊，他会瞪眼训斥斥让人小声，然后向孩子投去柔和怜惜的目光。他就那样尽量一动不动地坐着，双臂揽着怀中的孩子。此时，明显孩子重要，观牌次要。

这五大三粗、光着膀子的年轻爸爸，那娇小柔嫩、光着屁股的弱弱婴孩，搭在一起，滑稽却很温情，是最能打动我的绝美画面，在我心中荡起柔柔的涟漪。

身边有不少年轻的爸爸，值得欣赏。同事小李，每遇参加婚礼，都要挑一把各式喜糖装入口袋，说要给儿子；可以想见，家中拿一颗糖、又一颗糖、又一把糖逗孩子活蹦乱跳的场面多么温馨。同事小智，每加完班、出完差，都要火速回家“抱孩子去”，随后微信里晒出一串可人的亲子照，想必陪孩子是他最美的时光。朋友小栗，自从当了爸爸，一改游手好闲的轻狂生活，安心经营一家小店，说要给孩子挣奶粉钱，攒钱供孩子上学、成家。邻居小马，为孩子戒了烟，每天哼着歌哄孩子入睡，夜里冲奶粉、换尿布，熬成熊猫眼也笑容满面。

年轻爸爸，用自己的成长呵护着孩子的成长；他们有着年轻的活力，更有着爸爸的温柔。活力与温柔的交织，幻化成了一道养眼的风景。每遇这风景，我都心生柔软，想到曾是年轻爸爸的自己，想到曾是年轻爸爸的父亲，想到那份亘古不变、默然无声的博大父爱。

写稿，我先是投给广州某报的文学副刊，稿子刊发出来，见编辑常作改动，有时改得让人莫名其妙，后来就改为给上海的《萌芽》投稿。《萌芽》杂志当时名气是很大的，从上世纪的五十年代直到现在，中国很多有名的作家都是在那里起步和得到成长的。当时《萌芽》的散文编辑是王果，就是王北秋。当年我因为在给《萌芽》写稿，跟他保持了很长一段时间的联系。到上海时，我会去找他，去了几次，就和《萌芽》杂志社里的编辑也熟了，记得的还有赵丽宏、李其纲、魏威、周佩红、俞天白，还有一位后来小说写得很好的傅星。傅星在北京鲁迅文学院学习时，我去找过他，当时因为太困，在他集体宿舍的床铺上睡了一个下午。那时《萌芽》的主编好像是曹阳。我和上海写作者交往的圈子，就这么一生二，二生三，蔓延开来，越来越大了。

吴亮就是那时认识的，在吴亮的家里，喝咖啡，聊天，在场的还有赵丽宏、陈村。吴亮那时还是上海某工厂的锅炉工，只是不上班了，在家写文艺评论，等着办手续调往上海市作协。他留给我的印象是不高，脸庞圆圆的有些娃娃肥，长发披肩，男人很少有头发留得那么长

## 初为人父

■ 李志元

今天是女儿晓美一周岁的生日。在这一年的时间里，我充分体会到了初为人父的激动、欢欣和担忧，心情之矛盾有时令自己都感到不可思议。

初为人父，对女儿的生日在盼望的时刻总觉得它怎么迟迟不来呢？盼望着、盼望着……归根结底是盼望女儿快乐成长，早日成才，望女成龙是在妻子刚怀孕那当口就在心底种植的一粒种子。而现在女儿的生日迫近了，自己反而觉得它来得太快了些。是啊，怎么这么快啊？恍惚中方才还在怀里的襁褓，女儿怎么一刹那就那么淘气，那么聪颖，那么让人惊讶呢？女儿的变化实在是太快了：三个月逗她说上公园她会大喊一声；四个月她渐渐坐起来；五个月她开始发音叫“爸爸”；六个月别人家孩子玩手机她就知道去抢不给她就掐人脸蛋儿；七个月她让人扶着走满地找球踢；八个月她用舌头学我打响；九个月说拿鞋她真的把鞋拿给你；十个月她盯着大人的行为举止开始什么都学了……看着她的变化我和妻连连惊喜，怎么又拙又笨的一对人生出来这么个尤物！

女儿根本不吃奶粉，是一直在母乳喂养下长大的，当你用奶瓶喂她她咂一口觉得不对味马上就用小舌头把奶嘴顶出来。或许因为只能吃母乳女儿身体很棒。很多人都喜欢女儿，不光是爷爷、奶奶、姥姥，就是去逛街商场也总有一些陌生人欢喜地抱抱，这时女儿或摇头，或挠手，或可人地嫣然一笑，逗得周围人直夸奖，我顿时心底涌起初为人父的荣誉感。

女儿很淘气。初为人父的我总爱在她身边默默观察女儿的一举一动。她还在母亲腹内就不安分，老是动，像孙悟空钻进了铁扇公主的肚子里。弄得妻子常常喘不上气，不得不用手爱抚肚皮来安抚她，这让妻充分尝了怀孕的艰辛。出生后就更不用说了，刚能翻身就在床上乱滚乱爬，大喊大叫，不多日又让大人搀着大步流星地在地上奔跑，又不多日又撒开大人的手脚牵绊自己扶墙扶柜单独练站儿，翻东拿西，把正值壮年的为父也累得汗颜。

女儿很聪慧。这是我从别人的话语里听到的，也是我从别人的笑容里体会到的。初为人父，对于女儿的教育，我也下了不少功夫。女儿还没满月呢，我就买来汉语拼音表、彩图唐诗，儿歌开始一遍遍不厌其烦地读给她听，女儿看着图听我读，说来也奇怪，我一读她就停止一切哭闹，破涕为笑了。左邻右舍的都笑我孩子这么小就教她能听懂么？许是听惯了我的声音，女儿在更小的时候，挺愿意让我抱，一遇哭闹我就抱她一哼哼，她就会安静了，即使妻子哄不好时，我也把她哄睡了。稍大些，女儿未必能懂得教她的这些东西，但我总想会起到一定作用的。每当我读诗时看她随之就找墙上贴的挂图灿然一笑，初为人父的我心里就有了无限的安慰。

初为人父，我心里有太多的担忧。不为别的，我常常外出做生意，不能朝夕伴她左右，开始为她健康安危担心。出门在外我经常坐卧不宁，总在考虑女儿的安全。

然而，并不能因为这就停止奔波劳碌，为了生计，也为了将来女儿能有一份充裕的学习生活条件，这是为人父者的责任，也是初为人父的我的幸福。为了女儿，我累并快乐着。



《父爱如山》(油画) 喻红作

## 父爱如盐

■ 孙丽丽

小时候读过一个童话故事，有一个道理我一直记得，就是父爱不能多，却也不可或缺，如盐一般。父亲是我生活中的盐，味道苦涩，爱却是浓浓的，对成长弥足珍贵。

父亲是镇上的一名兽医，平时父亲爱钻研家畜的各种疑难病症。记忆里，父亲常夜间行医，村与村间距很远，父亲常深一脚浅一脚行走在乡间的土路上，两边是黑压压的树林，猫头鹰沙哑的叫声不时传来。那时候，牲畜对于农户抵半个家产，父亲不敢有一丝懈怠。

父亲对动物有特殊的感情。我曾看到一人抱着受伤的小狗来我家，狗的眼珠被一只山羊角抵出来了，眼球垂在眼险外，见了让人生寒。父亲温柔地抚摸着小狗，快速地把眼珠塞进小狗眼眶内，缝了几针，小狗整个过程隐忍着，眼神可怜而安静，大概知道自己要求助于人。几天后，小狗可以欢快地在草地上奔跑了。那时我觉得父亲好伟大。

父亲的手很有力，他能毫不费力地修剪果树，也能把一匹不听驯服的马稳稳套进一个特制的木架内，以便给它打针。但是父亲的巴掌落在身上，那滋味很不好受。那是一个暑假，园里的葡萄快要成熟了，酷暑天在葡萄架下看守葡萄是很受罪的，整个人像放在蒸笼里。我和邻家姐姐耐不住热浪，跑到远处的树林里，那头顶茂密的枝叶像绿色的穹窿，遮断了光线，真凉爽，我们在地上挖几个土窝玩棋子游戏，这一玩就是大半天。不料父亲一路寻来，说一年葡萄让过路的小贩偷个精光，我吓蒙了。父亲的巴掌打下来，那疼一直在记忆深处，父亲的巴掌告诉我，做事不尽职尽责，就不会有好的结局。

我不太喜欢父亲，母亲却说父亲是疼爱我的。记忆里，我和哥哥争一个玉米秆编的鸟笼，我极爱哭，母亲哄不好我，父亲一向没有耐心，便用藤条编的硕大的棍圈，把我反扣在里边，上面压住石头，气愤地说：“去哭个够！”旁边一只带角的大绵羊，虎视眈眈地望着我，那只羊曾在一次决斗中取得过冠军。我在藤条的缝隙间注视着父亲，见他一步一步向前走去，也不担忧我有什么意外。后来听母亲说，父亲一直让哥哥在远处看着我，让我知道哭闹是不能解决问题的。

“吴树燕云断尺书，迢迢两地恨何如？梦魂不惮长安远，几度乘风问起居。”父爱永远都是沉默的，如果你感觉到了那就不是父爱了！父亲一生吃过很多苦，但他从不气馁，从不绝望，是父亲教会我直面现实的勇气。